

证券代码：873662

证券简称：和特能源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和特能源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（一）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和特能源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特新能源”）于2024年5月20日通过股东会决定，同意和特新能源向股东进行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。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和特新能源可供分配利润42,995,914.26元（经审计），和特新能源拟向股东派发现金40,000,000.00元。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公司将获得和特新能源派发现金40,000,000.00元。

（二）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和特能源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特供热”）于2024年5月20日通过股东会决定，同意和特供热向股东进行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。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和特供热可供分配利润63,853,635.96元（经审计），和特供热拟向股东派发现金60,000,000.00元。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公司将获得和特供热派发现金60,000,000.00元。

上述利润分配将增加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，但不增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。

本次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和特新能源股东会及和特供热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和特能源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福州和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》
- （三）《福州和特供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》

和特能源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0日